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7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千方科技	股票代码	0023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学东	康提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一期 27 号院千方大厦 B 座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一期 27 号院千方大厦 B 座	
电话	010-50821818	010-50821818	
电子信箱	securities@ctfo.com	securities@ctf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16,302,187.43	4,124,141,743.83	-2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611,166.79	506,720,458.36	-11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423,809.82	320,542,660.28	-8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0,180,447.95	-517,991,553.18	-10.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32	-118.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32	-118.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4.18%	-4.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656,047,899.58	19,679,398,469.64	-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372,334,782.35	12,444,656,697.19	-0.5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东总数	97,1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夏曙东	境内自然人	15.17%	239,692,806	179,769,604	质押	130,237,504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1%	222,993,866	0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1%	109,175,576	0	质押	57,633,106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建信信托-智能物流 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78%	28,160,700	0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77%	28,028,700	0		
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2%	25,620,304	0		
夏曙锋	境内自然人	1.38%	21,773,836	16,330,377		
芜湖宇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19,376,472	0		
芜湖宇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19,297,208	0		
北京慧通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13,885,302	0	质押	13,8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夏曙东、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夏曙锋为一致行动人；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建信信托-智能物流 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法定代表人：

夏曙东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5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5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上午 10:30 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院千方大厦 B 座 5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夏曙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6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5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上午 11:30 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院千方大厦 B 座 5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大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运行、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 1 个月内与保荐机构、专户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相关内容均得到切实履行。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建设银行	11050161510000000056	募资专用账户	224,808,234.12
宁波银行	77010122000780594	募资专用账户	108,649.60
建设银行	11050188380000002827	募资专用账户	4,363,150.87
合　计			229,280,034.59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理财利息 13,168.43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13,143.81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12.25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 11.99 万元)。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信银行	8110701012401952276	募资专用账户	45,488,454.12
华夏银行	10282000000781627	募资专用账户	6,866,593.27
建设银行	11050188380000002790	募资专用账户	17,719,855.36
宁波银行	77110122000081081	理财户	50,000,000.00
北京银行	20000001997600038911232	理财户	200,000,000.00
合　计			320,074,902.75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理财利息 1,968.92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1,566.03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0.96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 0.66 万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

附表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详见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附表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7,387.3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3.7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7,615.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1,778.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3.0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是	177,387.33	65,608.63		60,091.91	91.59%
收购甘肃紫光 16.89%股权	否	--	13,178.10		13,178.10	1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52,000.00		52,000.00	100.00%
收购人保远望持有的交契科技 4.6798%的少数股权	否	--	26,260.81		26,260.81	100.00%
收购北京盘天新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	否	--	20,339.79	1,063.77	16,084.69	79.08%
合计	--	177,387.33	177,387.33	1,063.77	167,615.51	94.4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随着移动互联网等技术对出行领域的深刻改变，项目投资进度放缓，同时公司为保证募投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对预期收益水平不高的项目采取审慎态度，部分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不再实施，因此项目实施进度未达到预期，导致募投资金实际收益率未达到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6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原实施地点的北京、上海、重庆、阜阳、昆明、郑州、洛阳、乌鲁木齐、潍坊、唐山以及秦皇岛 11 个城市以及新增或调整的城市统归为三类城市进行管理：第一类城市：直辖市，第二类城市：省会城市，第三类城市：其他。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7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将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中包含的“智能停车综合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总投资额 81,000 万元中的 19,000 万元变更为支付总部基地停车场经营权的租金总额。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 2015 年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2020 年募集资金 8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将使用的 2020 年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将使用的 2015 年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 年 7 月 5 日，公司将使用的 2020 年募集资金 70,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即全额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至此，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事项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8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未购买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资金在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7,632.0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42.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592.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下一代智慧交通系统产品与解决方案研发升级及产业化	否	130,632.07	130,632.07	5,242.69	30,592.55	23.4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7,000.00	57,000.00	0.00	57,000.00	100.00%
合计		187,632.07	187,632.07	5,242.69	87,592.55	46.6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2,706.6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 2015 年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2020 年募集资金 8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将使用的 2020 年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将使用的 2015 年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 年 7 月 5 日，公司将使用的 2020 年募集资金 70,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即全额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至此，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事项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8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未购买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使用募集资金 7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尚未使用的募资金在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甘肃紫光 16.89%股权	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13,178.10		13,178.10	100.00%	不适用	601.67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52,000.00		5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人保远望持有的交契科技 4.6798%的少数股权	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26,260.81		26,260.81	100.00%	不适用	498.46	是	否
收购北京盘天新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	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20,339.79	1,063.77	16,084.69	79.08%	不适用		是	否
合计	--	111,778.70	1,063.77	107,523.60	--		1,100.1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2018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的议案》，公司将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中包含的“出租车综合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3,178.10 万元用途变更为收购公司全资子公司千方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控股的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6.89%股权。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中包含的明细项目“智能公交综合信息服务与运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52,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9 年 7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收购杭州交智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公司将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中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6,260.81 万元用途变更为支付收购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杭州交智科技有限公司 4.6798%股权的收购价款。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北京盘天新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北京盘天股东张英杰等 12 方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北京盘天合计 51%的股权，收购价款合计 20,339.7912 万元，收购价款全部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支付。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公司代码：605086　　公司简称：龙高股份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第一节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高股份	60508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斌		黄伟斌	
电话	0597-3218228		0597-3218228	
办公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街道龙岩大道 260 号国资大厦 10-12 层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街道龙岩大道 260 号国资大厦 10-12 层	
电子信箱	zhengqb@longgaogf.com		zhengqb@longgaogf.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70,584,712.28	1,130,641,885.88	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6,241,114.40	1,048,088,147.94	0.7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0,298,339.70	136,407,077.14	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84,452.91	46,018,679.19	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960,796.71	45,573,621.80	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69,686.30	51,419,660.74	6.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6	5.78	减少 1.1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3	-9.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3	-9.3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5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04	76,848,000	76,848,000	无	0
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25	14,400,000	0	无	0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1	4,752,000	0	无	0
重庆领航兄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090,000	0	无	0
张玲	境内自然人	0.23	298,800	0	无	0
蓝桂红	境内自然人	0.23	296,900	0	无	0
张路	境内自然人	0.16	200,000	0	无	0
宋方	境内自然人	0.14	183,600	0	无	0
谭飞	境内自然人	0.14	178,000	0	无	0
蒋伟行	境内自然人	0.13	169,8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V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V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V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V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2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 时在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 260 号国资大厦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温能全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3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送达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召开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上午 11 时在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 260 号国资大厦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涂水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熊斌先生、公司财务总监罗继华先生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听取和审议，本次会议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情况；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能够真实反映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核发的《关于核准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81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2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8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152.00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963.5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188.4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361Z0040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81,884,700.00
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161,850,955.15
以前年度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945,522.43
本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报告期使用金额	10,953,131.80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1,329,129.41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906,694.03
	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126,000,000.0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6,603,700.1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还与公金孜子公司龙岩富岭陶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